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綠色動力**  
DYNAGREEN

**綠色動力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Dynagreen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30)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綠色動力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以下為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之《綠色動力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關於為子公司提供擔保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綠色動力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直軍

中國，深圳  
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直軍先生、劉曙光先生、成蘇寧先生及曹進軍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喬德衛先生及胡聲泳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區岳州先生、傅捷女士及謝蘭軍先生。

\* 僅供識別

证券代码：601330

证券简称：绿色动力

公告编号：临 2020-020

##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莱州海康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逾期担保

### 一、担保情况概述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绿色动力”）于 2020 年 5 月 19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莱州公司申请固定资产贷款的议案》。

为满足莱州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建设资金需求，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莱州海康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称“莱州公司”）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的固定资产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事项还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莱州海康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0年3月30日

注册地点：山东省烟台市莱州市城港路街道北苑路财富大厦1012、1013室

法定代表人：刘利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万元

股东：蓝洋环保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绿色动力全资子公司）87.5%、莱州市东海城建综合开发有限公司10%、上海康恒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4%、湖南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0.1%

主营业务：垃圾清运、处理及发电

主要财务指标：不适用

##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为莱州公司申请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固定资产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情况为：莱州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固定资产贷款，贷款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贷款期限不超过15年，宽限期不超过3年；莱州公司提供垃圾处理收费权及电费收费权质押，并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以上担保对象为公司子公司，担保目的是满足子公司项目建设资金需求，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成本，被担保对象经营情况良好，上述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向下属公司申请固定资产贷款提供担保，有利于下属公司项目建设，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成本，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等下属项目公司主体资格、财务状况及担

保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银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章程》及《对  
外担保制度》的相关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为莱州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  
固定资产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51.68 亿元，约占  
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156.80%，其中为  
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为 49.16 亿元，为合营企业提供的担保金额为 2.52  
亿元，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0 日